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送于各参会董事、监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9 日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4 人。董事王憬瑜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委托董事武宪章先生代为表决；董事姜杨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委托董事张强先生代为表决；董事刘世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委托董事武宪章先生代为表决；独立董事朱瑛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委托独立董事王新安代为表决；独立董事邢建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委托独立董事王新安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武宪章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基本实施完毕，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选举张湧、刘伟、杜业松、张垒、魏哲明、魏婷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需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经审阅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

为上述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聘和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上述候选人提名。

公司对武宪章先生、张强先生、王小平先生、王憬瑜女士、姜杨先生、刘世镛先生在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基本实施完毕，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选举江崇光、郇绍奎、张宇锋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需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经审阅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上述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聘和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上述候选人提名。

公司对朱瑛女士、王新安先生、邢建伟先生在担任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6 年 10 月 25 日 下午 14:30 分

股权登记日：2016 年 10 月 20 日交易结束时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地点：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9 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湧，男，汉族，1967 年 6 月出生，民建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嘉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德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德展金投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德展金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

张湧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伟，男，汉族，1970 年 1 月出生，硕士，中共党员，执业药师，历任太原红星制药厂车间主任，太原红星药械经营中心经理，山西安特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销售指挥中心主任，山西安特制药有限公司市场销售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06 年至今历任北京嘉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总裁；2014 年至今任北京嘉林惠康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6 年至今任北京德展德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刘伟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杜业松，男，汉族，1971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国家一级理财规划师（ChFP），长期从事金融、投资工作。1991 年—2008 年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先后在济南市分行、山东省分行、农总行任职工作。2008 年—2013 年就职于中国民生银行，先后在北京、河南、新疆、安徽、山东任职工作。现任德融资本有限公司总裁，北京嘉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杜业松先生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垒，男，汉族，197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2004年至今任北京辰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2010年至今任三河天宝嘉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至今任美林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垒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湧先生的直系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魏哲明，男，汉族，198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5年7月至2012年1月，在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等从事法务、营销、证券事务工作，曾任处长助理、大客户经理、部长助理；2012年2月至2013年5月，在上海永宣（联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办工作，任投资总监；2013年5月至今任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1月至今兼任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负责董事会日常工作、审计、法律及投资等工作。

魏哲明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魏婷，女，汉族，1985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11年5月，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原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曾任高级项目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志道隆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魏婷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江崇光，男，1975 年 1 月出生，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美国纽约福坦莫大学投资者关系硕士，中国社科院经济学博士,对外经贸大学博士后。现任中国保险学会副秘书长；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 MBA 导师；中国社科院健康中国战略研究中心执行主任、世界社保研究中心研究员；北京大学中国卫生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诺贝尔奖得主交流协会医学峰会专家委员；以色列国会高科技委员会以中交流协会终身金融顾问;中国养老健康国际联盟副主席;常青藤资产首席经济学家；曾任海尔集团中高级管理人员,新加坡 CKSP 集团执行董事，北京大学人居环境中心常务副主任。

江崇光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郇绍奎，男，汉，1971 年 3 月出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深圳市建设集团结算中心高级经理，蔚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深圳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秘，北京信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水晶球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天津欧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津海之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 12 月至今任今信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9 月至今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12 月至今任天津润亿生医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5 月至今任优云颐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 月至今任天津眼力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5 月至今任优丫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郇绍奎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宇锋，男，汉，1963 年 11 月出生，硕士，经济师，中共党员，先后在中纪委驻卫生部纪检组、中国康华房地产开发公司、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进出口部从事行政管理、房地产开发、进出口贸易等工作。现任北京市华城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管委会主任；兼任中国政法大学金融法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政法大学国际银行法律实务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贸促会、中国国际商会调解中心商事调解员、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无锡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保健协会常务理事兼副秘书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保险专业委员会委员，廊坊银行独立董事、上市公司东方网力、神州长城的独立董事，互联网金融安全专家顾问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张宇锋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